

附件：公聽會人民或團體陳述意見書

案名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「永安至通霄第二條海底輸氣管線」
海岸利用管理說明書

陳述意見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陳述意見團體名稱及代表人姓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電子郵件信箱：

編號	陳述意見
(免填)	

備註：

- 一、公聽會當日如有意見，得依上述格式填具後，向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提出。
- 二、未能出席公聽會者，可於公開展覽結束日（113年11月8日前）請郵寄、逕送、電傳意見書至高雄市政府海洋局（地址：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後棟3樓海洋事務科；聯絡電話：07-7995678#1813；傳真：07-7406385；電子郵件：Kcmbnol@gmail.com(Kcmbnol的l是數字))，或至機關指定網頁(網址：<https://kcmb.kcg.gov.tw/>)陳述意見。
- 三、所提意見於公開展覽期間結束後併送中央主管機關(內政部國家公園署)海岸管理審議會審查。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